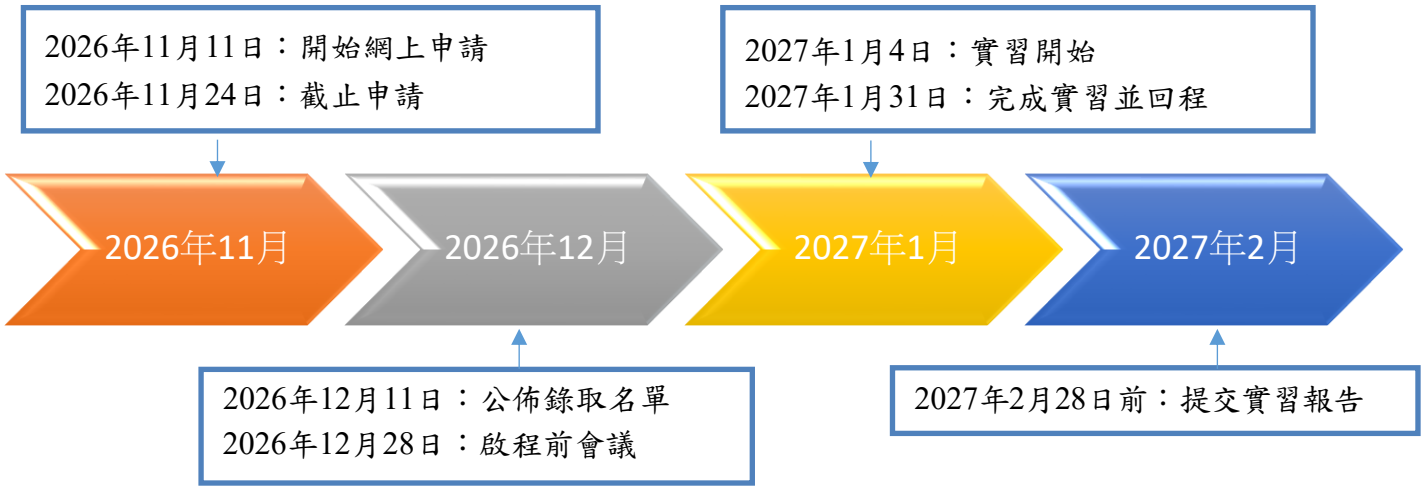


一、 計劃名稱：	“澳門青年人工智能 AI 實訓計劃”
二、 合辦單位：	澳門特別行政區政府勞工事務局（下稱“勞工事務局”） 橫琴粵澳深度合作區人才發展和社會保障局（下稱“合作區人才局”） 華為服務（香港）有限公司-澳門分公司（下稱“華為澳門”）
三、 支持單位：	中國葡語（西語）國家經濟貿易服務中心有限公司（下稱“中葡經貿中心”） 橫琴國際數智人才培養基地
四、 承辦單位：	澳門生產力暨科技轉移中心（下稱“生產力中心”）
五、 宗旨：	隨著數字經濟與人工智能產業高速發展，人工智能已成為產業多元發展、科技升級的核心動力。為加強本澳青年人工智能實戰經驗、提升就業競爭力，搭建「學、訓、崗」一體化培育平台，特策劃本次“澳門青年人工智能 AI 實習計劃”。 計劃旨在幫助青年打破 AI 技術認知壁壘，樹立智能化思維；掌握 AI 工具實操能力，適配本地高新科技產業發展需求，助力青年把握數字化發展機遇。
六、 參加資格：	符合以下條件可申請參加： 1. 持有效澳門居民身份證及港澳居民來往內地通行證（回鄉證）； 2. 年齡 35 歲或以下的澳門居民（以申請截止日期為計）； 3. 持有由澳門或澳門以外的高等院校頒發的學士或以上學位（專業不限），2027 年準應屆畢業生優先考慮； 4. 具備參與本實習所需基礎技能和要求； 5. 2 年內沒有參加勞工事務局舉辦同類活動者可獲優先錄取。
七、 實習形式：	實習並非勞動合同關係

八、 實習內容：	整體採用「理論教學 + 案例拆解 + 實操訓練」模式：	
	1. 人工智能科普及 AI 應用實習課程：	課程完成後可參加考核，考取華為 HCIA-AI Solution 人工智能解決方案初級工程師認證。
	2. 成果驗收與職業賦能：	頒發培訓證書、考核學習成果，對接實習及就業機會。
	3. 企業參觀交流：	走進科技企業開展行業研討與現場觀摩。實習期間組織學員參觀東莞松山湖華為總部，加深企業營運與前沿技術應用的認知，促進理論與實務相結合。
九、 實習期：	4 周	
十、 實習地點：	橫琴粵澳深度合作區、東莞	
十一、 實習名額：	30 個（詳見計劃日程一覽表）	
十二、 申請期間：	2026 年 11 月 11 日至 11 月 24 日	
十三、 申請辦法：	1. 可於 2026 年 11 月 11 日登入“澳門青年人工智能 AI 實習計劃”專頁進行網上申請。 2. 上傳以下文件電子檔： 1） 有效澳門居民身份證； 2） 有效港澳居民來往內地通行證（回鄉證）； 3） 實習要求的相關專業學位證書或學籍證明；以及有關學位修讀期間的成績表； 4) 個人履歷； 5) 自薦信（字數不少於 800 字）； 6) 實習要求的其他技能證明文件（所有技能證明文件合併為一個檔案上載）。	
十四、 甄選：	1. 由勞工事務局負責審查申請文件及資料，再由華為澳門以履歷初篩選出符合的面試者； 2. 由華為澳門及生產力中心負責面試，以擇優錄取方式，選出符合實習要求的錄取名單，具體面試方式將另行通知； 3. 由勞工事務局公佈正式錄取及候補名單。	
十五、 面試及甄選準則：	由華為澳門及生產力中心組成評審委員會，評分項主要以履歷審查及面試表現兩部份組成： 1. 履歷審查：學業成績、個人獎項成就、社團活動經歷； 2. 面試表現評分：專業能力、表達能力、邏輯思維、演說能力、儀容禮貌等。	

十六、 公佈日期：	錄取名單：2026 年 12 月 11 日	
十七、 津貼及住宿：	勞工事務局：	1. 每名實習人員可獲一次性 5,000 澳門元實習津貼； 2. 每名實習人員可獲一次性 500 澳門元往返交通連旅行保險津貼。 3. 為每名實習人員提供商業保險（由承辦單位協助購買）。
	合作區人才局：	1. 每名實習人員可獲一次性人民幣 4,000 元的生活津貼； 2. 統一提供住宿。
	其他生活費用由實習人員自行承擔。	
十八、 義務：	實習人員應遵守以下義務： 1. 自接獲錄取通知日起計兩個連續日內以電郵回覆生產力中心確認參加資格，否則視為放棄論，有關名額由候補名單替補，凡不具合理理由放棄的實習人員，兩年內將被禁止參加勞工事務局所有相關實習活動； 2. 實習人員須提供本人的澳門活期銀行帳戶及中國內地活期銀行帳戶資料，以作為收取勞工事務局及合作區人才局發放的津貼之用； 3. 活動期間，如聯絡資料有變更，須即時以書面通知合辦方； 4. 須嚴格遵守合辦單位各項管理規章、紀律要求與保密條款（包括出勤規定），並服從項目安排；如有違規，合辦單位有權扣減津貼或終止實習； 5. 承上款，如未履行實習出勤規定，或提前終止實習等情況致須扣減部分或全數津貼者，應事先或於知悉相關情況後儘速以書面述明理由，向合辦及承辦單位提出通知；並應於接獲退還津貼通知之日起計一個月內退還津貼； 6. 實習完結後一個月內，向勞工事務局提交不少於 1,500 字實習報告，內容包含參與心得及個人職業發展規劃； 7. 實習人員完整履行各項實習義務，可獲發實習證明。	
十九、查詢：	電郵：pdist@cpttm.org.mo 或 Ucareer@dsal.gov.mo 電話：8898 0620（黃先生或區先生）或 8399 9765（沈小姐） 地址：澳門馬揸度博士大馬路 221-279 號先進廣場大廈地下	
合辦方保留對計劃章程的修改及解釋的權利		

計劃日程


2026年11月11日：開始網上申請
2026年11月24日：截止申請
2026年11月
2026年12月
2026年12月11日：公佈錄取名單
2026年12月28日：啟程前會議
2027年1月4日：實習開始
2027年1月31日：完成實習並回程
2027年1月
2027年2月
2027年2月28日前：提交實習報告